

浦东“月薪工程”送来“真金白银”新春大礼包,助力“安薪”过年 为847名工人兑现工资1600余万元

□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杨泓艺

“谢谢法官!没想到过年前就可以拿到工资,我们终于可以安心回家了!”近日,岁末年关之际,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连续开展“月薪工程”——涉民生案件执行款发放活动,包括老李在内的40余名申请人拿到执行案款合计200余万元。这份真金白银的新春“大礼包”,让每一个人的脸上都洋溢起激动的笑容。

据悉,本次集中发放执行款,是浦东法院深入推进“百日执行攻坚”专项执行行动成效的生动体现。自本次涉民生案件专项集中执行行动开展以来,浦东法院执行局设立执行专班,重点攻坚涉众类民生案件,截至目前已为建筑、零

售、教育等多个行业的847名工人兑现工资1600余万元。

助力工人“安薪”过年

老李是某建筑公司的混凝土工人,因劳动合同纠纷,他与22名工友们一起向法院提起诉讼。经过多番谈判,最终在法院的主持下,工人们与公司达成调解协议。

本以为事情得到了解决,未承想,公司始终没有履行调解协议约定内容,大家的工资也一直没有到账。“当初以为调解完成就可以拿到钱,但后来他们总拖着不付。”迫于无奈,老李一行人向浦东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法院积极采取各种查控措施,但却一无所

获。为充分保障民生权益得到兑现,执行法官张春燕细心调查了解,最终通过调查涉案公司的银行流水并找多名员工走访后,发现被执行人在第三人处有胜诉债权,这才找到了案件的重要突破口。

为了保障款项顺利到位,执行局研判后决定灵活采取执行措施。最终,经与第三人多次沟通说理,法院给予第三人足够的缓冲时间,顺利使第三人向执行法院主动履行,批量解决了工人工资100余万元。

拖欠已久的工资终于到账,工人们向法官送来了锦旗以示感谢。

冬日兑现员工“暖薪”

彭女士与19名同事均为

上海某超市各分店员工。因解除劳动合同等事宜与该超市发生争议,彭女士等人曾联合向劳动仲裁机构提出仲裁申请。“谁能想到这么大的超市,还能拖欠自己员工的工钱呢!”彭女士等人对于超市拖欠工资的行为无奈又气愤,在仲裁生效后向浦东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执行立案后,针对超市这种现金流比较充裕的企业,执行员俞枫第一时间对其名下的银行账户进行了查封。但是,法官发现超市的银行账户内并无可供执行的财产,超市内仅有一些货物能够变现。而这些货物中,不少属于易腐蚀、快临期的,如果没有超市负责人从中牵头,处理起来难度非常大,执行工作一时陷入

了困境。

为了促进案件顺利执行,让被欠薪者安心过年,法官向彭女士等人进行释法说理,引导其追加涉案超市总公司为被执行人。最终,经过多次协调,在法院的监管下,超市总公司利用自身渠道迅速处置超市易变质的货物及固定资产实现变现,拖欠的86余万元工资款也全部执行到位。“要不是法官帮我们执行,这个年都不知道该怎么过了!”拿到欠款的彭女士和同事们终于可以踏实过年了,大家激动不已。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下一步,浦东法院执行局将常态化开展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行动,加大执行力度、积极总结经验、构建长效机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兑现胜诉权益,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

聚焦“两客一危”护航平安春运

□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随着春节的临近,离沪返乡人员逐步增多。近期,闵行警方对辖区内承担春运任务的车辆、驾驶人以及长途客运场站集中开展交通安全检查,同时紧抓“两客一危”企业源头管理,消除潜在隐患,严防重大交通事故发生。

1月29日上午,闵行公安分局交警支队车管宣传大队民警徐广富正在检查长途客运大巴,徐警官向记者介绍:“所有的春运车辆及驾驶员都需要持‘春运证’才能上岗,在核发证件前,我们会对车辆的安全带、安全窗、安全锤、灭火器、手动开门器等安全防护装置以及车辆主要部位进行检验。对于驾驶员,我们会对其驾驶证状态、交通违法情况进行查验,严防‘病车’和



‘高风险驾驶人’上路。”

随后,记者来到虹桥长途客运西站,闵行交警一大队民警正在车站内开展春运交通安全检查,要求场站严格落实“三不进站”“六不出站”的车辆进出站检查制度,对于在前期检查中发现车辆行驶证未

随车携带、运营证未及时更新等问题,民警现场进行了再次检查,总体整改情况良好。

除了严格查验车辆和驾驶人资质,交警部门对相关企业负责人加强安全意识教育,督促企业尽到安全主体责任,强化相关车辆和驾驶员管理。

金山下雪 警方做好防范应急工作

□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姜丽婷

本报讯 近日上海气温低迷,昨天金山地区上午10时许左右出现小雪,随后势头逐渐增大。为做好低温雨雪天气应对防范工作,金山警方迅速启动应急响应预案,加强一线执勤力量,落实各项应急准备措施。

受低温雨雪天气影响,金山地区可能出现道路结冰情况。金山公安分局交警支队全

面做好隐患排查工作,切实加强道路交通疏导力度,尤其在桥梁隧道、施工路段等重要节点加强部署,实施“三早一快”的交通应急处置措施,防止二次事故和长时间、长距离交通拥堵发生。同时,充分发挥科技优势,实时监测高速公路匝道口、下穿桥、弯道、坡道及易积雪、易结冰等重点路段的通行状况。

“现在雪下大了,一定要注意行车安全,雨雪天气提前

了解目的地的路况信息。”下午1时许,检查站执勤民警在对入沪车辆开展检查的同时,叮嘱驾驶员注意出行安全和防寒保暖。为确保入沪车辆安全通行,民警对路面结冰情况进行检查,在易结冰路段撒盐、铺设防滑草垫。

此外,针对恶劣天气情况,金山公安分局组织民警深入社区、村居开展安全排查,及时督促整改安全隐患,并积极开展爱民助民送温暖活动。

金山法院开展涉民生案件等专项执行行动 助60余名农民工追回报酬

□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张明继

本报讯 为贯彻落实上级法院关于开展涉民生案件和其他小标的案件集中执行专项行动工作要求,深入推进市、区关于开展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安排部署,金山区人民法院近日积极开展涉民生案件和其他小标的案件专项执行行动。本次专项执行以涉民生案件为重点,案件类型主要包括追索劳动报酬、拖欠赡养费或抚养费、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工伤赔偿等,行动为期两个半月。行动开展至今,已累计执结涉民生和其他小标的案件530余件,执行到位金额1560余万元,帮助60多名民工追回工资或劳动报酬,切实维护了申请人合法权益。

钟某经营的一家工程公司拖欠某公司材料款,影响该公司生产经营和工人工资的发放。执行中,承办法官杨中原发现其名下有一辆奔驰汽车可供执行,依托法院“雪亮工程”协助执行系统成功查询到车辆轨迹并锁定车辆位置。

1月10日,杨中原在金山区某道路上将该车拦停并依

法扣押。鉴于其有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杨中原拟对其实施拘留,并启动评估拍卖程序,拍卖被扣押车辆。在执行威慑下,钟某支付第一期款项并与对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案件取得实质进展。

沈女士因帮工受到人身损害,法院依法判决被告某公司赔偿其损失。执行中,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但该公司仅按期支付了部分款项,剩余6万余元迟迟未支付。

在多次电话沟通无果的情况下,承办法官王见文直接来到被执行人住所地进行实地调查,最终在三楼找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某。周某“无奈”表示公司经营困难,暂时无力承担,需等到公司债务人还款后才有能力偿还本案债务。

鉴于被执行人拒不履行义务,王见文遂决定实施拘留。周某一下慌了神,立即表示将积极筹措资金。当天下午4点半他将剩余6万余元全额支付到位。考虑到被执行人已履行完毕且认错态度良好,法院决定从轻处理,最终对其罚款1000元。

